

## 二十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深圳市东海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的广东省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2024年度全市消防救援人员职业健康体检服务采购项目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广东省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2024年度全市消防救援人员职业健康体检服务采购项目，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；承接企业为深圳第一健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295人，营业收入为1485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4537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。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本公司知悉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、《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》（工信部联企〔2011〕300号）、《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（2017）》等规定，承诺提供的声明函内容是真实的，并知悉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第二十条规定，本公司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，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、成交，依照《政府采购法》等政府采购有关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深圳第一健康医疗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2月11日

（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）